2022 年自行监测方案

单位名称: 应县顺鑫陶瓷有限公司___

编制时间: 2022年03月22日

目 录

一、	排污单位概况	1
	(一)排污单位基本情况介绍	1
	(二)生产工艺简述	1
	(三)污染物产生、治理和排放情况	3
二、	排污单位自行监测开展情况	4
	(一)自行监测方案编制依据	4
	(二)监测手段和开展方式	5
	(三)自动监测情况	5
三、	监测内容	5
	(一)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测	5
	(二)水污染物排放监测	9
	(三)厂界噪声监测	8
	(四)土壤环境质量监测(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)	9
	(五)排污单位周边环境质量监测1	0
四、	自行监测质量控制1	0
	(一) 手工监测质量控制1	0
	(二) 自动监测质量控制1	1
Ŧī、	执行标准	1

一、排污单位概况

(一) 排污单位基本情况介绍

- 1、应县顺鑫陶瓷有限公司位于应县金城镇城南东环路东侧,于2001年建成投产,现有年产1200万件高档日用陶瓷生产线1条,年产1000万件高档日用陶瓷生产线1条。顺鑫陶瓷污染治理设施包括:2条隧道窑和1条烤花窑烟气全部进入脱硫塔,处理后经25m高排气筒排放;1#破碎机置于封闭破碎间,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,经15m高的排气筒排放。2#破碎机和干碾分别置于封闭破碎间,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,经15m高的排气筒排放。
- 2、年产 1200 万件高档日用陶瓷生产线于 2001 年 2 月委托朔州市环境监测站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;年产 1000 万件高档日用陶瓷生产线于 2005 年 11 月委托大同市环境保护 研究所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,应县环境保护局 2005 年对其进行了批复(应环管函[2005]31号);窑炉废气综合治理工程于 2007 年委托山西省煤炭规划设计院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,应县环境保护局 2007 年对其进行了批复(应环函[2007]126号)。我单位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延续了排污许可证,排污许可证编号为 91140622734022006L0012。

(二) 生产工艺简述

1、原料准备

工程所用的原料有石英、长石、砂石、陶土、粘土、骨炭等精选后运至厂内物料堆场;将所用原料通过皮带输送机输送至原料库,进行破碎;根据成品的使用性能进行科学的配料,送入球磨机进行研磨,

形成浆料。

2、放浆

将粉碎达到细度要求的原料放浆,过筛吸铁,塑性成形浆料和注 浆料经气动隔膜泵由管道输送至原料车间的浆池内,经高压泥浆柱塞 泵浆送到压滤机进行脱水,粗练后泥段经短时间陈腐,再经二次真空 练泥,泥段送成形生产线成形。注浆料采用泥段化浆。

3、压制成形及干燥:

杯、碗、盘类产品采用塑性滚压成形,异形产品采用注浆成形, 其中鱼盘类采用高压注浆,壶类空心产品采用离心注浆,采用 α 、β 石膏制模生产技术,真空脱泡人工浇注。成形后的半成品经窑炉余热 干燥。

工程注浆采用的模具为石膏模具,工程自行制造,入厂的石膏粉与水一定比例混合,成型干燥后使用,一般使用次数为 70-96 次,约 1 个月。

4、素烧

干燥完成的坯体,进行修边、磨边、挑拣后,由输送带送到辊道 窑进行素烧。烧成温度 1145℃-1150℃,燃料采用天然气,余热用于 坯体干燥。

5、修洗上釉

各制造釉料的原料经称量配比后,入球磨机湿磨,过筛、除铁后 形成釉料,入釉料池待用。素烧后的半成品经过的抛光、修瓷后上釉。 工程上釉工艺采用喷釉。

6、釉烧

上釉后的坯体进入隧道窑通过炉窑高温处理, 使坯料发生一系列的物理化学变化, 最后固化成瓷。烧成温度 1120℃-1125℃, 燃料采用天然气, 余热用于坯体干燥。烧制成品即位白骨瓷。烧成时间为5-6h。烧成白骨瓷, 经产品检验后部分入包装, 入库储存; 部分进入下一工段,

7、贴花、烤花

烧成后的白瓷经过拣选后的合格品进行贴花,贴花原料采用无铅原料。贴花后的白瓷进入辊道窑通过炉窑高温处理,最后成为烤花瓷。烧成温度 790℃-950℃,燃料采用天然气,烧成时间 60-90min,产品即为花骨瓷。

8、检验、包装、入库

检验入库: 烧制好的产品分选后,分成优等品、一等品、合格品等外品 4 个等级品。包装及入成品库: 彩瓷采用人工分级,自动捆扎包装。

(三)污染物产生、治理和排放情况

1、废气

企业有组织废气排放为破碎车间产生的废气,采用集气罩收集后,集中送袋式除尘器净化处理,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;隧道窑、烤花窑烟气共同经过 25m 高的烟囱排放,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烟气黑度、氟化物、氯化物、镉及其化合物、铅及

其化合物、镍及其化合物。无组织废气排放主要为原料堆场。

2、废水

企业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洗料废水、制坯废水、修坯废水、设备 及地面冲洗废水。 洗料废水、制坯废水、修坯废水、设备及地面冲 洗废水集中收集沉淀、榨泥处理后回用于生产。生产废水不外排;生 活污水经沉淀后用于绿化洒水,不外排。

3、噪声

企业产噪设备主要为破碎机、轮碾机、球磨机、真空泵、振动筛、 引风机、鼓风机等。采用建筑隔声、基础减振、吸声、消声等措施, 可达标排放。

4、固废

企业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原料拣选废料、废耐火料、废品、废石膏模型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、生活垃圾。原料拣选废料、废耐火料、废品、废石膏模型收集后外售;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处置。

二、排污单位自行监测开展情况

(一)自行监测方案编制依据

- 1、依据《朔州市 2021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》,我单位属非重点排污单位;依据《固定污染源排许可分类管理名录(2019 年版)》,我单位为重点管理单位。
 - 2、编制自行监测方案的依据:

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(HJ942-2018)》

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工业

(HJ954—2018)»

(二)监测手段和开展方式

为履行企业自行监测的职责,我公司污染物自行监测手段分为自动监测和手工监测。隧道窑烟气、烤花车间辊道窑烟气中的颗粒物、SO、NOx采用自动监测,烟气黑度、铅及其化合物、镉及其化合物、镍及其化合物、氟化物、氯化物(以 HCI)采用手工监测;原料破碎产生的粉尘采用手工监测,开展方式为委托监测。

(三)自动监测情况

序号	监测 类别	监测 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及 依据	监测设备 名称、型号	设备 厂家	是否 联网	是否 验收
		脱硫	颗粒物	后向散射法	烟气排放			
1	固定源 废气	塔出	二氧化硫	紫外荧光法	连续监测	/	是	是
		口	氮氧化物	紫外荧光法	系统			

表 2-1 自动监测设备一览表

三、监测内容

(一)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测

1、监测内容

我公司破碎机置于封闭车间内,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,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;隧道窑烟气、烤花窑烟气中烟气黑度、铅及其化合物、镉及其化合物、镍及其化合物、氟化物、氯化物(以 HCI)通过脱硫塔后,经 1 根 25m 高的排气筒排放。监测点位、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3-1、3-2。

表 3-1 废气污染源手工监测内容一览表

序号	污染源 类型	污染源 名称	排放口 名称	监测点位	监测 项目	监测 频次	样品 个数	
	7.2	- "	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		林格曼黑度	77.1.2	, ,,,,	
			DA001		镉及其化合物			
		窑炉烟		废气排放	铅及其化合物	每半年 1次,每	每次非连	
	固定源废气	气排口		□ 1	镍及其化合物	次1天 毎年一	续采样至	
1					氟化物		少3个	
					氯化物			
		破碎 1#	DA002	废气排放 口 2	颗粒物		每次非连	
		破碎 2‡	破碎 2#	DA003	废气排放 口3	颗粒物	次,每次一天	续采样至 少3个
2	无组织	厂界	/	厂界外下 风向4个	颗粒物	每年一 次,每	每次采样	
	废气			监控点		次一天	至少4个	

表 3-2 废气污染源自动监测内容一览表

序号	污染源 类型	污染源 名称	排放口 编号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
	田ウ海	स्ट्रिकेट के अन			颗粒物	
1	固定源 废气	窑炉烟 气排口	DA001	废气排放口1	二氧化硫	全天连续监测
	7	7 7 1			氮氧化物	

2、手工监测点位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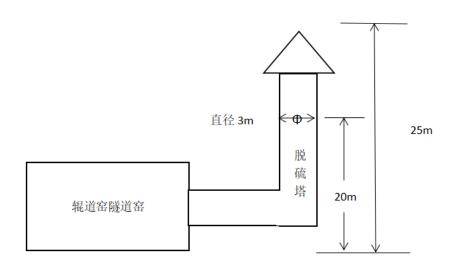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3-1 客废气排口监测点位示意图 (DA00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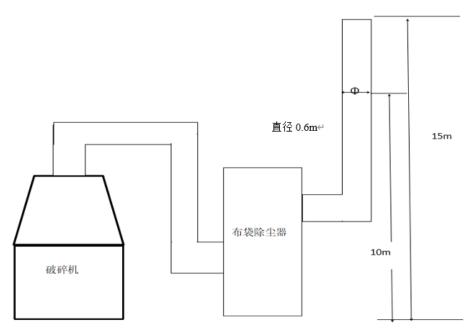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3-2 破碎除尘器监测点位示意图 (DA002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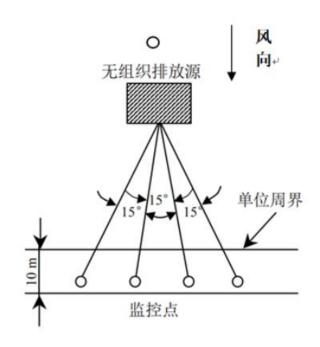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3-3 厂界无组织监测点位示意图

3、手工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

废气污染物手工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情况见表 3-3。

表 3-3 废气污染物手工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

		,,,, 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	>1- NA A	工业例2/10/10/10/10/10/10/10/10/10/10/10/10/10/	שניע	
序号	监测项目	采样方法及依据	样品保 存方法	分析方法及依据	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 和型号
1		固定源废气监测技 术规范 HJ397-2007		I ((;RIhIh/=199h)	/	电子天平 BSA124S 十万分之1电 子天平 AUW120D
2	烟气黑度	/	/	固定污染源排放 烟气黑度的 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/T398-2007	/	林格曼烟气黑 度图
3	铅及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 颗粒物测定与气态 污染物采样方法 GB16157-1996		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 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685-2014	/	火焰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计
4	镉及化合 物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 颗粒物测定与气态 污染物采样方法 GB16157-1996		大气固定污染源 镉的测定 火 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/T64.1-2001	/	火焰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计
5	镍及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 颗粒物测定与气态 污染物采样方法 GB16157-1996		1 惠炉原干吸收分光光度法	0.03mg /m3	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计
6	氟化物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 颗粒物测定与气态 污染物采样方法 GB16157-1996		1 足 第十选择用劫法		烟气采样器、 烟尘采样器、 氟离子选择电 极
7	氯化物 (以 HC1 计)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 颗粒物测定与气态 污染物采样方法 GB16157-1996	常温避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硝酸银测定法 HJ548-2016		烟气采样器、烟尘采样器
8	颗粒物(无组织)	大气污染物无组织 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/T 55—2000	密封妥善保存		0.001m g/m3	电子天平 BSA124S

(二) 水污染物排放监测

生产废水经絮凝沉淀处理后全部综合利用,不外排。生活污水经 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用水,不外排。

(三)厂界噪声监测

1、监测内容

厂界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3-4。

表 3-4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

监测点位	监测 项目	监测频次	监测方法及依据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和型号
厂界噪声(4 个监测点 位)	Leq	每季度一 次(昼、夜 各一次)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》 (GB12348-2008)	35dB(A)	噪声分析仪 AWA5688

2、监测点位示意图

1# 一烧成车间 污水处理站 处理后循环用水 材料库 --▶ 而水走向 花纸车间 一彩烤白选车间 一成型 原 料 厂 4# 緑 化 办公楼 西门卫 东门卫 初期開水收集 3#

图 3-4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

(四)土壤环境质量监测(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)

根据《环评》及环评批复,我公司无需土壤监测。

(五)排污单位周边环境质量监测

根据《环评》及环评批复,周边环境质量监测未做具体要求,故本公司不开展排污单位周边环境质量监测。

四、自行监测质量控制

(一) 手工监测质量控制

- 1、监测机构和人员要求: 我公司自行监测工作委托山西元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,该单位经过山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的资质认定工作,资质认定证书的编号为170412051025,有效期为2017年06月19日至2023年06月18日。
- 2、监测分析方法要求:采用国家标准方法、行业标准方法或国家生态环境部推荐方法。
- 3、仪器要求: 所有监测仪器、量具均经过质检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,按规范定期校准。
- 4、废气监测要求:按照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 (HJ/T397-2007)、《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》 (HJ/T373-2007)和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 (HJ/T55-2000)等相关标准及规范的要求进行,按规范要求每次监测增加空白样、平行样、加标回收或质控样等质控措施。
- 5、噪声监测要求:布点、测量、气象条件按照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、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

(GB3096-2008)中的要求进行,声级计在测量前、后必须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。

6、记录报告要求: 现场监测和实验室分析原始记录应详细、准确、不得随意涂改。监测数据和报告经"三校""三审"。

(二) 自动监测质量控制

- 1、运维要求:委托山西光辉大地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负责运行和维护。
- 2、废气污染物自动监测要求:按照《固定污染源烟气(SO2、NOX、颗粒物)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》(HJ75-2017)和《固定污染源烟气(SO2、NOX、颗粒物)排放连续监测系统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》(HJ76-2017)对自动监测设备进行校准与维护。
- 3、记录要求:自动监测设备运维记录、各类原始记录内容应完整并有相关人员签字,长期保存。

五、执行标准

各类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见表 5-1。

表 5-1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

污染源 类型	序号	污染源 名称	标准名称	监测项目	标准限值	标准来源
	1			颗粒物	30mg/m3	
	2			二氧化硫	50mg/m3	
	3	隧道窑	《陶瓷工业污染物排 放标准》(GB	氮氧化物	180mg/m3	
固定源 废气	4	烟气排 放口	25464-2010)修改单 环保部公告 2014 年	林格曼黑 度	≤1	环评要求
	5		第83号	铅及其化 合物	0.1mg/m3	
	6			镉及其化 合物	0.1mg/m3	

污染源 类型	序号	污染源 名称	标准名称	监测项目	 标准限值 	标准来源
	7			镍及其化 合物	0.2mg/m3	
	8			氟化物	3.0mg/m3	
	9			氯化物(以 HC1 计)	25mg/m3	
	10	破碎车 间 1#、 2#	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 GB 16927-1996	颗粒物	120mg/m3	
无组织 废气	1	厂界	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 25464-2010	颗粒物	1.0mg/m3	
厂界噪	1	厂界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	昼间	60dB (A)	
声	1	1#~4# 点	噪声排放标准》 (GB12348-2008)	夜间	50dB (A)	